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二一二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下午二時正

二、地點: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會議室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二號市府合署辦公大樓六樓)

三、主席:林主任委員中森

紀錄:陳應芬

四、出席委員: (詳如簽到附冊)

五、會議承辦單位: (詳如簽到附冊)

六、列席單位: (詳如簽到附冊)

七、宣讀上次會議紀錄(本會八十六年六月十日第二一一次會議紀錄):

決 定:照原紀錄官讀確認。

八、審議案:

□第一案:變更高雄市原三民都市計畫區部分果菜市場用地及灣子內地區農二十六鄰近地區(爲改善本市東西向交通沿寶珠溝加蓋銜接十全路)都市計畫審議案。【提案單位:市府工務局;列席單位:市府建設局、市場管理處、地政處、三民區公所、本市三民區安吉里辦公處、本市青果公會及蔬菜公會理事長】

議 決:本段打通十全路以改善本市東西向交通問題之道路工程確有必要,惟因涉及現有果菜市場未遷建完成,未能立即辦理,且爲因應該地區人口成長就學需求, 請教育局再詳細核算正興國中校地範圍,另請工務局徵詢義永寺是否續作保存 區之意願?併同建設局對果菜市場北側已徵收未使用土地擬議中之處理方案與 土地權利關係人協調結果,倂案妥適規劃,研擬折衷可行方案後再行提會審議

□第二案:擴大(高雄市臨海工業區第二、三期解編部份工業用地)及變更高雄市都市計 畫臨海特定區計畫通盤檢討案異議案第五案再審議案。【提案單位:市府工務 局;列席單位:市府工務局新工處、養工處、公共工程科、鼎漢國際工程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議 決:案涉交通系統及土地權利關係人權益,請徵詢變更範圍內土地權利關係人意願 後再行提會。

□第三案:變更「高雄市左營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審議案。【提案單位:市 府工務局】

議決:先行提請專案小組討論後再行提會。

力、硏議案:

□第一案:本市旗津區中洲國小校區檢討研議案。【提案單位:市府工務局;列席單位: 市府教育局、建設局、環保局、地政處、國宅處、工務局養工處、本市中洲國 小】

議決:先行提請專案小組討論後再行提會。

□第二案:有關住宅區基地面臨計畫道路及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變更爲特定商業區之住宅 區容積率認定疑義提請研議案。【提案單位:市府工務局】

議 決:照案通過,即容積認定以該基地所在街廓之最寬道路(包括特定商業區所面臨 之計畫道路)為準,並報部核定。

□第三案:本市第卅一期重劃區東北側市轄土地,擬「擬定細部計畫辦理整體開發(市地重劃)研議案」。【提案單位:市府工務局;列席單位:市府地政處土地開發總隊】

議 決:照案通過。

□第四案:原台鳳製罐廠整體開發地區檢討研議案。【提案單位:市府工務局;列席單位 : 曾議員長發、市府地政處、土地開發總隊、三民區公所、本市三民區德北里 辦公處、台鳳公司】

議決:先行提請專案小組討論後再行提會。

□第五案:有關本市住宅區內設置私立殘障福利機構、護理機構、私立老人扶養療養機構

及醫療機構等相互共容於獨棟建築研議案。【提案單位:市府工務局;列席單

位:市府社會局、衛生局、消防局】

議決:原則同意,惟基地須面臨寬度達十五公尺(含)以上之都市計畫道路。

十、散會:下午七時十分。